# 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7-04

*第一篇：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2024年5月21日）杨军各位委员、同志们：今天，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举行了第一次常委会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七届人...*

**第一篇：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在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2024年5月21日）

杨军

各位委员、同志们：

今天，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举行了第一次常委会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认真研究部署新时期加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和人大各项工作，并集体行使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权，依法任命32位同志为新一届市政府组成人员。首先，我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向通过任命的同志们表示热烈的祝贺！市十七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正值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大力推动依法治市和民主政治建设进程的重要时期，也是我市抢抓“蓝、红、金”战略机遇、加快建设海洋特色新兴城市的关键时期。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两会”科学谋划未来五年发展，提出了建设蓝色日照、幸福日照、平安日照、生态日照、文明日照的目标任务，并作出了“用好三大机遇、办好三件大事、抓好一个保障”的工作部署。市人大常委会要按照市委的要求和部署，深刻认识和全面把握面临的新形势新机遇新任务，积极履行各项法定职权，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努力开创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一）要始终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正确把握人大工作的政－1－

治方向。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也是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必须坚持的根本原则。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把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履行人大职责有机统一，把对党负责与对人民负责有机统一，注重通过法定的工作程序，使各级党委关于本行政区域内的决策和主张，成为人民群众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及时、有效的贯彻执行。各级党委要按照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要求，切实加强和改善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认真研究解决人大工作和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为人大依法行使职权提供有力保障，营造良好环境。

（二）要紧紧围绕大局履行职权，凝聚推动率先创新优质发展的强大合力。坚持把推动市委重大决策落实作为人大工作的重中之重，按照用好蓝色机遇、造福日照人民，加快建设海洋特色新兴城市的工作部署，依法讨论决定事关日照发展全局和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相结合，认真行使选举任免权，依法选任干事创业、廉洁勤政的干部队伍。要认真履行人大的监督职能，督促各级各部门深入实施“双轮驱动”、“三个集约”和“四大战略”，构建完善“四大体系”，确保完成市党代会和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要正确把握监督与支持的关系，善于以监督的方式推动落实，善于从支持的角度加强监督，努力形成在党委的领导下，人大与“一府两院”既独立负责、各司其职，又相互支持、协调一致开展工作 －2－的良好局面。

（三）要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充分发挥各级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人大代表来自于社会的方方面面，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各级人大常委会要把发挥代表作用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充分尊重人大代表的主体地位，密切与代表的经常性联系，健全完善代表学习培训、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定期向代表通报工作情况等制度，切实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和参与权。要从抓好代表小组规范化建设入手，加强对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指导，并结合深化拓展党群“双向直通”机制，支持代表开展视察、调研等活动，加强与群众的“双向直通”，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真正当好人民群众的“代言人”。要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工作，全面落实办理工作责任制，提高办理的质量和效率，将建议办理的过程转化为推动政府部门改进工作、转变作风、解决问题的行动。

（四）要切实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努力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与水平。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是做好人大工作的重要前提。本次会议通过了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决定》，同志们要认真领会、深刻把握，并作为履行法定职责的基本要求和规范落实好。要把加强学习放在首要位置，深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学习宪法法律和人大工作业务，学习转方式调结构、蓝色经济、城乡统筹、现代科技、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等知识，始终做到勤于学习、善于思考、学以致用，不断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功。要重视加强制度建－3－

设，以提高常委会会议质量和执法检查、视察效能为重点，着力健全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提高人大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要以深入推进“三力”建设和“文化建设年”活动为契机，不断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更好地履行各项法定职责，在推动全市科学发展、民生改善、社会和谐中树立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良好形象。

本次会议还根据李同道市长提名，依法任命了32位同志为新一届市政府组成人员，并举行了颁发任命书仪式。市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命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颁发任命书，是代表全市人民行使的一项重要法定职权。各位同志接受的任命书，是人民对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授予职务和使命的重要文书，是各位同志履行职责的“法律凭证”，这也是一张“军令状”，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是同志们履行为人民服务职责的新起点。希望同志们不辜负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和全市人民的信任和重托，始终牢记使命、恪尽职守、扎实工作，努力为推动全市率先创新优质发展作出新的贡献。借此机会，我提几点希望和要求：

第一，要积极作为，服务发展。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总钥匙”，过去我们取得的一切成绩，靠的是发展；破解当前全市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开创各项事业新局面，仍然要靠发展。同志们要清醒把握我市经济文化后发展的基本市情，牢固树立“不进则退、慢进也是退”的紧迫感、责任感、危机感，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大力发扬真抓实干精神，重实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全力推动经济社会率先创新优质发展。要按照市党代会 －4－

和市“两会”的要求部署，牢牢把握发展的主题主线，围绕全市中心任务开展各项工作。要立足实际和当前发展形势，坚持稳中求进、好中求快，全力落实稳增长、强蓝区、调结构、控物价、惠民生、保稳定的各项任务，努力发力二季度，推动时间任务“双过半”，为全年和长远发展打好坚实的基础。

第二，要心系群众，执政为民。人民群众是我们的衣食父母，领导干部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必须本着对人民负责、对事业负责、对历史负责的态度，真心实意为群众服务。要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坚持以人为本，切实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带头深入基层、深入一线，主动问政于民、真诚问需于民、虚心问计于民，巩固扩大大项目包保、党群“双向直通”、“双包一联”等机制成果，使各项决策和工作更加贴近实际、顺应民心、符合规律。要以群众呼声为第一信号、群众利益为第一要求、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加快构建民生保障体系，抓好为民办实事项目，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努力维护公平正义，促进社会稳定和谐，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度和满意度。

第三，要崇尚法治，依法行政。依法行政是做好政府工作的基本准则，是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重要体现。政府组成人员一定要带头学法、用法，带头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履行职责，坚决杜绝滥用权力、违法行政的现象。要善于运用法律手段管理政务、管理经济、管理社会事务、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矛盾和问题，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执行力、－5－

创新力、公信力。要增强自觉接受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和人民群众监督的意识，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重要工作，坚决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并以此为动力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第四，要严于律己，廉洁从政。反腐倡廉必须警钟长鸣。同志们接受党和人民的教育培养多年，也是全市各部门各领域服务和推动科学发展的骨干力量，一定要倍加珍惜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的机会，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权力观、价值观，做到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要带头增强自律意识，严格执行廉政准则，时时处处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不为私心所扰，不为名利所累，不为物欲所惑，淡泊名利，克己奉公，坚决不碰反腐倡廉的“高压线”。同时，要认真履行抓班子带队伍的职责，切实加强本部门、本系统反腐倡廉建设，积极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确保各级干部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不出事。

各位委员、同志们，用好蓝色机遇，造福日照人民，加快建设海洋特色新兴城市，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肩负的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希望同志们一定牢记大局、牢记职责、牢记宗旨，深入贯彻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两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求真务实、攻坚克难，努力以率先创新优质发展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6－

**第二篇：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材料**

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材料

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同志们：

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会议议程。

会议依法审议了人事任免事项。根据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和工作需要，本次会议任命了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主要负责人和县检察院检察员，决定任命了新一届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并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在此，我谨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被任命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希望被任命的同志不忘初心使命，不负人民重托，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严于廉洁自律，以新的姿态、新的作风、新的形象，努力创造出色、出彩、出众的一流业绩，为推进现代化“三美XX”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下面，我就做好本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讲几点意见，与大家共勉。

一要坚持党的领导，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既是人大开展工作的前提，也是人大发挥作用的保障。我们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XXX法治思想、XXX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以及XXX关于人大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工作，自觉做“两个确立”的坚决拥护者和“两个维护”的坚定践行者，毫不动摇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的全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要坚持议事谋事紧扣县委中心工作、工作安排紧跟县委部署、重大事项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始终保持与县委在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行动上同步，切实做到县委有部署，人大见行动。

二要加强理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本届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XX人，其中新当选的就有XX人，很多同志包括我自己都需要适应新岗位新任务，即使是连任的同志，也有一个与时俱进、学习提升的过程。大家都要埋下头来、静下心来，加强对政治理论、宪法、法律法规和人大业务的学习，尽快熟悉人大职责、工作程序、工作制度，努力在人大工作实践中增强本领，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要创新思维，不断探索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权力的新形式、新路径，在代表作用发挥、履职载体建设，代表建议办理、监督方式运用、审议意见落实等方面积极探索，推动人大工作迈上新台阶。

三要厚植人民情怀，维护好群众切身利益。我们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必须对人民负责，接受人民监督。要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认真践行群众路线，把实现群众愿望、满足群众诉求、维护群众利益，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做到目光所至看到问题，不能对问题视而不见；耳听范围想到问题，不能听到群众意见充耳不闻；所思所想直面问题，善于研究分析问题、敢于提出对策建议；所作所为解决问题，树立强烈的问题导向、效果导向。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通过他们听民声、察民情、聚民智、解民忧。要重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建立健全人大信访机制，推动社会矛盾化解，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四要强化责任担当，全面履行法定职责。县第十五次党代会和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了全力打造“一极三地一门户”，加快建设现代化“三美XX”的奋斗目标，吹响了“忠诚尽职、奋勇争先”的前进号角。本届人大常委会的主要工作，就是要围绕这一奋斗目标、这一中心大局，拉高标杆、扬长补短，在依法履职中推动既定目标任务如期实现。要依法行使好监督权。对“一府一委两院”实施监督要高度负责，敢于指出问题，推动解决问题，共同促进XX发展全面提质扩量增效。当然，对“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也要用支持的思维考虑监督、从支持的角度开展监督、以支持的方式实施监督。要正确行使好重大事项决定权。进一步明确重大事项的范围和内容，抓住涉及全局的、长远的、根本性的问题和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适时作出决议、决定，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要认真行使好人事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统一，进一步规范任免程序，强化任前审查和任后监督，增强被任命人员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

五要严守纪律规矩，树立人大良好形象。人大的权威性、影响力来自于自身感染力、社会认可度。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县委有关规定，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使常委会及机关始终正气充盈、政治清明。要自觉遵守会议纪律和工作纪律，按时出席常委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题，积极参加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各种活动，真正做一些事情、解决一些问题，为发展助力、让群众满意。要带头坚持高尚的精神追求，培养高洁的道德情操，塑造高雅的生活情趣，本分做人、干净做事，树立人大常委会及机关良好社会形象。

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同志们，以本次会议为标志，新一届县人大常委会开启了依法履职的新征程。新起点要有新气象，新班子要有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XXX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充分发挥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职能作用，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三美XX”，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第三篇：在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在大人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今天我们利用一天的时间，召开新一届人大常委会的第一次会议。在上午的议程中，我们通过了关于召开旗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有关议程和日程安排，通过了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同时，常委们还认真学习了《常委会议事规则》和《工作守则》。下午，又依法任命了新一届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今天的会议开得非常圆满、非常成功，这表明本届人大常委会已经开始履行职责，同时也表明，新一届政府工作机构的工作依法正式启动。为此，我谨代表旗人大常委会向新任命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

借此机会，我想着重就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主要职权及其行使职权的基本原则、人大的监督工作和人大常委会的自身建设讲几点意见。

一、首先讲一讲我国为什么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这个问题，我想从两个方面来说：

（一）什么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遵循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总结我国新民 1 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政权建设的经验而创造出来，并且不断得到完善的国家政权组织形式，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与中国革命和建设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主要内容概括起来包括六个方面：

1、它规定了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宪法》第二条第一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这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的核心问题，即国家权力的归属问题，也是国家其他权力如行政权、司法权的来源问题。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我们的权力是从哪里来的？是人民给的。”

2、它规定了人民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宪法第二条第二款规定：“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就是说，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不是直接的，而是通过选举产生人大代表，由人大代表组成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来行使的。

3、它明确了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与人民的关系。宪法第三条第二款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这对于保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真正代表人民的利益、按照人民意志行使国家权力，保证人民在国家生活中的主人翁地位，具有重大、深远的意义。

4、它明确了各级政府、法院、检察院与各级人大的关系。宪法第三条第三款规定：“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它负责，受它监督。”由此可见，在我国，行政权和司法权都不是独立的，它们都由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并且要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我国的国家体制，是人大统一行使国家权力，在这个前提下，对于国家的行政权、审判权、检察权和武装力量的领导权，也都有明确的划分，使国家的权力机关和行政、审判、检察机关等其他国家机关能够协调一致地工作。这是我国同西方一些国家实行的“三权分立”的体制最根本的不同，也与列宁讲过的“议行合一”的苏维埃体制不同，是适合中国国情、有中国特色的国家体制。

5、它明确了中央与地方的关系。我国历史上就是单一制的国家，我们不实行联邦制，但我们要总结和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注意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所以宪法第三条第四款规定：“中央和地方的国家机构职权和划分，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

6、它明确了少数民族管理国家事务的方式。宪法第四条第三款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这是一条非常重要的规定，它规定了我国在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的是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而不是民族自决制度。作这样的规定也是从中国的历史和国情出发的，是有中国特色的。它既保证了少数民族能够充分享有和行使管理地方国家事务的权力，又维护了民族的团结和国家的统一。

（二）我们为什么要坚定不移地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或 者说有什么重要意义？

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因为这种政治制度最符合中国国情，并能使国家权力最终掌握在人民手中。

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其深刻的历史背井。由中国革命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决定，中国革命胜利后建立的政权，即不可能是资产阶级的专政，也不可能是无产阶级一个阶级的专政，而只能是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也就是现在说的“人民民主专政”与这种 政权性质相适应的政权组织形式，既不能采用旧民主主义的议会制，也不能照搬俄国十月革命后的苏维埃制，而只能吸收革命统一战线内各革命阶级、各方面代表人物共同参加的人民代表会议，最后形成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只有这样的制度，才具有最广泛的社会基础，才能充分反映各方面的意志和要求，才会极大地焕发各族人民的民主意识和革命热情，也才能有力量去完成革命和建设的各项任务。

50多年的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充分证明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巨大优越性的制度。

（1）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利于人民当家作主。在我国，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通过民主选举，产生自己的代表，组成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这就能够在最广泛的范围内将人民组织到国家政权之中，使人民成为国家的主人。这也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西方议会制度的最本质的区别。（2）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利于动员全体人民以国家主人翁的地位制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我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包括了各地区、各民族、各阶层各方面人士，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和代表性。他们来自人民，反映人民的意愿和要求，代表人民决定国家和地方的大事，这能够把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阶层的共同意见集中起来，又能够反映和兼顾好各方面特殊的、具体的利益，从而达到把全国各族人民的力量凝聚起来，团结一心，朝着国家发展目标前进的目的。人民代表大会表现出动员、整合各个方面，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是世界上任何国家的政治制度无法比拟的。

（3）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利于保证国家机关协调高效地运转。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框架中，各国家机关合理分工，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是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人大不代行国家行政机关的行政权，不代行国家司法机关的审判权和检察权。这就保证了各国家机关协调一致的工作，保证国家统一有效地组织各项事业。这样一种制度安排，与资本主义国家机关的“三权鼎立”、相互掣肘，从根本上讲是完全不同的。

（4）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利于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一方面遵循在中央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积极性的原则，正确处理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另一方面通过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维护了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这两个方面，对于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都至关重要。与此同时，通过人民代表大会把各地区、各阶层、各民族、各方面代表人物吸纳到政权中来，真正实现民主共和，以通过人民代表大会维护国家法制的统一，都反映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对国家政治稳定和长治久安的巨大价值。

所以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作用和意义是重大而深远的，要求我们每一位同志都从自己的权力和职责出发，认真体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性，高度重视所从事的工作，更加积极主动地尊重支持和配合人大工作，更好的履行人民赋予的权力。

二、人大主要职权及其行使职权的基本原则

宪法和法律赋予了人大十分重要的权职权归纳起来，就是“四权”，即立法权、决定权、任免权、监督权。

（一）关于立法权。宪法规定，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国家立法权。这就是说，在我国，立法权是单一的、统一的，即国家立法权属于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旗县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是没有立法权的，但可以根据上级人大的要求进行立法调研，提出立法建议。

（二）关于决定权。决定权是人大及其常委会用来表达意志，并解决实质问题的一种实体性权力。作出的决定具有法律约束力。

宪法和法律规定，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决定权的内容是：县以上各级人大有权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有权讨论、决 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政、民族工作的重大事项；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决定授予地方性荣誉称号。另外，人大常委会还可以决定检察长提请的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讨论决定的重大事项。

（三）关于任免权。人事任免权是指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对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及其组成人员进行选举、任命、罢免、免职、撤职等诸种权力。

根据地方组织法规定，县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任免的对象是：选举或罢免本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选举或罢免本级人民政府正副职；选举或罢免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或罢免检察院检察长时，须报上级人民检察院提请该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任免的对象是：本级人大闭会期间，决定本级人民政府副职的个别任免；在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正职领导人不能担任职务时，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人选，决定代理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大常委会备案；决定任免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局长、主任、科长；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员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任免权的方式，在任职方面，有五种方式：（1）选举。地方各级人大选举权的范围是本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本级人民政府正副职领导人，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2）决定任命。县级以上地方人大常委会在本级人大闭会期间决定本级政府副职领导人选；根据人民政府正职领导人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秘书长和各部门领导人选。

（3）任命。县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对象是：根据本级人民法院院长提请，任命法院其它组成人员的职务；根据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请，任命检察院其他组成人员的职务；

（4）批准任命。批准任命仅限于下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5）决定代理人选。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在本级人民政府正职领导人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时，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中决定代理人选。

免除方面，有四种形式：即罢免、免职、撤职、接受辞职。罢免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其对象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国家机关领导人。免职是各级人大常委会的职权，地方人大常委会根据本级政府正职领导人提名，可以免除本级政府部门领导人的职务；根据法院、检察院正职领导人提名，可以免除法院、检察院其它组成人员职务。撤职是地方人大常委会的一项职权。其对象是本级政府个别副职、本级政府工作部门正职领导人，法院和检察院正职以外的其他组成人员。接受辞职是各级人 大及其常委会的职权，凡是由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和任命的对象，均可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提出辞职。由人民代表大会选举的，在大会闭会期间，可以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提出辞职。

（四）关于监督权。人大的监督权，是指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为保证国家法律的实施和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防止行政、司法机关滥用权力，通过法定的方式和程序，对由它产生的国家机关实施的检查、调查、督促、纠正、处理的强制性权力。

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的基本原则

（一）党的领导的原则。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党的领导，是人大工作的基本前提和根本保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人大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必须服从和服务于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紧围绕改革发展中稳定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紧紧围绕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去开展工作，努力取得深入人心满意的效果，保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对于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人大的党组织应及时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汇报并提出决策建议；上级党组织做出决定之后，人大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应不折不扣地加以贯彻执行。从法律上讲“一府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但人大和“一府两院”都是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目标是一致的，只有分工不同。人大对“一府两院”既要依法监督，又要对他们依法行政给予支持，不要去干预他们的工作。

（二）集体行使职权的原则。这是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 的基本原则。这就决定了在人大，个人无权，集体有权。个人不能代表人大，不能做出人大的任何决定，只有人大集体行使职权，经过投票表决产生的结果，才有法律效力。所以人大的工作特点与政府不一样，政府是行政首长负责制，人大是集体行使职权、集体决定问题。人大在工作中都要坚持发扬民主，反复酝酿讨论，严格依法按程序办事，集体行使职权、集体决定问题，并使之制度化、法制化和规范化。人大及其常委会广泛听取各地方、各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意见，依照法定程序充分听取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意见。只有这样，才能保证通过的法律和做出的决议、决定符合客观实际、切实可行、具有权威性。人大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由集体做出的决定，任何机关、组织或者个人，不经过人大的法定程序，都无权改变它。

（三）依法行使职权的原则。人大必须依法、依程序履行职责。人大工作的重要特点就是法律性、程序性很强。我国的国家机构是个有机的整体。各级政府、法院检察院都由同级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人大通过制定法律、作出决议和决定，统一行使国家权力，在这个前提下，政府严格依法行政，法院、检察院正确适用法律。这种国家机关的合理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制度的重要特征。人大与“一府两院”分工不同、职责不同，目标和任务是一致的，都是在党的领导下，共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大依照法律规定对“一府两院”实行监督，既是对“一府两院”必要的制约，也 是对“一府两院”的支持和促进。但是，人大及其常委会不能代行“一府两院”的行政权、审判权和检察权。

三、讲一讲人大的监督工作

监督制度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人大的监督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神圣职责。人大监督是指人大及其常委会为保证宪法和法律的实施和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按照法定的程序和方式，对由它产生的机关及工作人员，实施监督检查、调查、督促等进行的工作。人大监督的本质上是人民当家作主参与国家事务管理权力的体现，是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受人民的委托行使国家权力，监督由其产生的机关和工作人员的行为，以促使其遵守宪法和法律、依法办事，从而保障公民权力的实现。人大的性质和地位决定了人大监督是我国最高层次的监督。

人大监督内容一般是指人大及其常委会对监督对象实施的一定行为，人大监督权的内容包括两个方面，即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所谓法律监督，是指对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正确实施和遵守进行的监督，对行政、审判与检察机关等做出的规范性行为进行审查和处理。所谓工作监督，是指对“一府两院”工作是否符合宪法和法律，是否正确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是否符合人民的根本利益，以及“一府两院”的组成人员是否尽职尽责的情况所进行的监督。人大监督的目的在于，确保宪法和法律得到正确实施，确保行政权、审判权、检察权得到正 确行使，确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得到尊重和维护。人大监督的重点是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人大监督的特点是民主性、全局性、权威性。

人大的监督权是一个综合性的权力，它由三个方面的具体权力构成：

第一，了解权。了解权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听取工作报告。即人民代表大会听取“一府两院”的工作报告，常委会听取法律规定的计划、预算报告以及常委会认为有必要听取的专题工作报告。专题工作报告是否通过，也可以进行表决，如表决未获通过，报告部门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并重新报告，若报告仍不能通过，有关国家机关负责人应提出辞职。二是质询和询问。法律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代表十人以上联名可以书面提出对本级人民政府和它所属各工作部门以及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质询案。在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会议期间，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五人以上联名，县（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三人以上联名，可以向常委会书面提出对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质询案。三是视察。视察通常分为常委会组织代表集中视察和代表持证分散视察两种形式。视察内容由常委会或者代表决定。

第二，处臵权。处臵权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做出决定决议。二是组织调查委员会。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是人大监督的 重要手段，它具有了解情况的性质，也具有处理问题的性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根据需要和有关法定程序，均可以组成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时，一切有关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公民都有义务如实向它提供必要的材料。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调查结束后，应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提出调查报告，人大及其常委会根据调查报告，可以要求有关人员辞职或做出纠正某问题的决议，或提出罢免案、撤职案，这正是组织调查委员会法律强制性监督的实质所在。三是提出批评和受理申诉。

第三，制裁权。制裁权是人大对监督对象的违法或失职行为的一种最后处理权。这是人大监督权最严厉的手段，是人大监督权具有强制力的表现，也是人大监督权得以落实的保障。人大监督的制裁手段主要罢免、撤职、免职、接受辞职。罢免是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法律解答，罢免案不需要有必须违法的理由，有时甚至代表对其选举的对象工作不满意都可以提出罢免。撤职是人大常委会的职权，《监督法》对撤职的法律程序都作了具体规定。总之，人大及其常委会根据监督对象违法、失职和不当行为的性质、种类和程序，可以采取不同的监督手段，从而保证监督目的实现。

人大的监督工作除应遵循人大行使职权的三条基本原则之外还应遵循一条原则就是：不包办代替。宪法对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与检察机关各处的职责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要求其各处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权力机关进行依法监督，也不能直接干涉或者代替其它机关的职权。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一府两院”的工作既要监督，又要支持，不代行“一府两院”的行政权、审判权和检查权。

今天，我在这里之所以要讲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监督工作，就是因为新一届人大常委会正式开始履职、新一届政府机构正式依法启动，目的是为了使大家履职之前更好地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好了解自己的权力和责任，更好地理解、支持、配合人大工作，共同当好人民的公仆，共同推进民主政治建设，共同建设富裕和谐喀喇沁。为此，我想向一府两院的各位同志提几点要求。

一是一定要积极主动、严肃认真地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积极配合人大的监督工作。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的专项工作报告，是法律赋予人大最主要的监督形式，也是人民群众检验“一府两院”工作的最直接的形式，你工作做得好与坏、工作称不称职、你行政的能力如何，是不是体现了人民的意愿，是通过人大监督来检验，来衡量的。人大每确定的工作监督也好，法律监督也好，都是经过周密的研究决定的，是围绕着全旗发展大局和群众利益确定的，不但是对一方面的工作进行检查，更重要的是通过监督更好地促使工作中存在的有些困难和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更好地展示工作的实效和成果，更好地总结和推动工作，赢得人民和社会的理解和支持。所以“一府两院”要认真配合人大的工作，不 要把人大监督片面地理解为找毛病、挑刺，消极应付，那不是负责任的态度。“一府两院”的领导人员和政府各部门的负责同志一定要明确两点：第一，人大的职责是监督。所以，报告工作或配合检查要把重点放在分析和解决问题上。第二，人大监督的功能在于督促和支持一府两院解决问题，人大在监督者的地位，这是法律地位，并不意味着人大一定要提出解决问题的好方案，也不意味着人大有出主意想办法的责任。也就是说，人大监督是一个过程，是一个督促一府两院重视并弄清某项工作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研究解决问题，从而改进工作的过程。所以，要如实地向人大反映情况，实事求是地反映困难和问题，认真研究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措施，切实解决问题，向人民有个满意的交代。

二是要认真落实人大的监督意见。人大在听取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组织视察之后，都要以审议意见等形式提出监督意见。人大提出监督意见，一般都要经过与“一府两院”沟通协调的过程，监督意见的内容一般是针对问题而提出的，有的是目标要求，有的是思路措施，既然是在沟通协调的基础上形成的共识，一府两院就要不折不扣地落实，落实监督意见，实际上就是要面对矛盾，克服困难，排除阻力，要进行利益协调有的甚至要在体制、机制、制度上进行改革创新。因此，要认真落实人大的监督意见，要有责任感、使命感，经得起检验。今年常委会也提出了要加强对监督意见落实工作的督查，对于效果不好的，要适当运用质询等形式促进意见落实。三是要认真办理人民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代表提的意见建设，绝大部分不是针对个人的，而是针对“一府两院”某一方面的工作，有些可能是些具体的问题，要认真办理，敢于负责，不要将工作的不作为转化为人民群众对你个人的怨恨。能解决了的，要积极想办法进行解决，尽快答复；一时解决不了的，要说明情况，创造条件进行解决，要通过积极行政解疑释惑，要关注社会的弱势群体，关注全旗的发展、关注民生。

三、讲一讲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这次换届后，人大常委会共由27人组成，常委会新委员较多，共有8位同志是新当选的，占了全体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一。从总体来看，这一届常委会的知识结构进一步优化，年龄结构更趋年轻，是一个富有生机和活力的班子。但是，新委员来自各条战线，有党务部门的、有行政部门的、有基层单位的、还有企业私营业主。有的对人大工作缺乏认识和了解，有的可能还没有接触过人大工作，新时期对人大工作的要求越来越高，有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需要我们这个集体在发展中研究思考，我们肩负的责任很重。我希望新当选的委员要尽快转换角色，在新的岗位发挥新的作用，做出新的贡献。同时也希望再次当选的委员要不懈努力，争当表率，继续为推进我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工作再创佳绩。在此我也提出几点要求：

一是要牢记履行职责的三项原则。

第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始终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政治方向。坚定不移地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这是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做好人大工作的基本前提和根本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自觉接受党的领导，通过法定程序，使党的主张成为国家意志，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成为国家机关的领导人并对他们进行监督。

第二，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人大及其常委会主要是通过会议形式，严格依法按程序办事，集体决定问题集体行使职权。在决定事项的时候，严格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按照多数人意见做出决定。只有严格按民主集中制原则办事，才能保证人大制定的法律、做出的决定符合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并具有极大的权威。

第三，坚持走群众路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先进性和生命力。在于它深深植根于人民群众之中。这一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最大危险是脱离人民群众。因此，必须把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意志，作为人大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只有走群众路线，坚持以人为本，切实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 所系，利为民所谋，使人大工作顺应民心，反映民意，集中民智，贴近民生，才能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永远保持旺盛的生命力。

二是要加强学习。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职责能否得到认真履行，主要取决于人大常委会的整体素质。而人大常委会的整体素质又是通过每位常委会组成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体现出来的。因此，要求在座的各位一定要加强学习，严格要求自己，要珍惜和重视自己的职务，把学习作为提高能力和水平的重要途径，要学好党方针政策、有关法律法规，特别是有关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三是要求大家要积极认真地参加人大常委会会议，人大常委会委员是一项职务，是一种责任，不是虚差，要求各位要按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的要求，正确处理好本职工作与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关系。民主集中制在人大是一项原则，更是一条法律，常委会行使监督、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任免等各项职权，都是通过会议，按照全体组成人员过半数的规定表决通过。这就相应的产生两个问题，既要按要求出席会议，又要在会上要充分表达你自己的意见，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平时的工作中关注全旗经济社会发展，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勤于思考，提高自己的议政能力。保证按时出席会议。如果我们连续两次会议缺席，或者一年内有两次以上缺席，在一定程度上就是失职，将会产生一些不好的影响，这种情况，缺席委员要向主任会议说明情况，经常 不能参加会议应主动辞去委员职务。因此，今后要严肃会议纪律，严格会议程序，各位要认真服从常委会的调遣，认真积极主动地 18 完成常委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在常委会会议召开之前要安排好本职工作，做到人大常委会工作和本职工作两不误。

四是要求大家要积极参加常委会组织的视察、执法检查、调查等活动，要珍惜参政议政的机会，切实发挥作用。人大常委会整体作用的发挥，依赖于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个体作用的发挥。也就是说，只有每位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都发挥了作用，人大常委会的整体作用才能充分发挥出来。所以，要有责任感，真正深入了解政情、实情，进而推动和改进“一府两院”工作，确保法律法规和人代会决议的贯彻落实。

五是要求大家在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要积极发言。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常委会会议上的发言不受法律追究，但应始终站在全旗发展的高度，站在维护人民利益的立场上说话。所以，要经常与代表和选民保持联系，了解他们所想所求，反映他们的意见、建议和呼声；要围绕旗人大常委会确定的议题，提前做好调查研究，为在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审议发言作好准备，提高议事质量；要发挥委员的专业特长，在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时，对口专业的委员要主动带头发言。既要做到畅所欲言，不瞻前顾后，不隐瞒自己的观点，又做到会后要严守纪律，认真执行旗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大家要明确责任，不要做客人。

同志们：我旗的发展现在已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无论是人大还是“一府两院”的工作，目标是一致的，让我们在旗委的正确 19 领导下，团结一心，各尽其职，为实现全旗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而努力奋斗！

**第四篇：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同志们：

今天这个会议，是我县新一届人大常委会产生后，召开的第一次会议，意义重大、不同寻常。会议审议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今年工作要点和《休宁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任命了22个政府组成部门和6个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的负责同志，对于进一步配齐配强部门领导班子，推进人大工作开展和加快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都有着十分积极的意义。在此，我代表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向新被任命的各位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刚才，县财政、水务、民政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作了很好的表态发言。借此机会，我就做好人大常委会和部门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不负重托，努力把“老兵”当做“新兵”来锤炼

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是我县地方权力机关的重要成员，法律地位高、社会影响大，能够成为其中的一员，是群众的一份认同，也是一份期盼，更要担负好一份责任。特别是21位新任人大常委中，有13位是首次任职，虽然在各自部门中是骨干和精英，但在人大工作上，可能却是“门外汉”。一定要切实认清责任和差距，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履职的首要任务，抓紧抓好。

第一，要研究人大工作，努力成为行家里手。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性质、内容、特点、程序和工作方法等的学习和研究，特别是：一要把握人大工作的政治性。认清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性，人大在国家政治体系中的位置以及承担的责任等，不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二要把握人大工作的法律性。深入了解掌握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监督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依规推进工作。三要把握人大工作的程序性。认真学习人大制度理论和业务知识，熟练掌握人大工作的规则和程序，把握人大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提高依法履职能力。

第二，要热爱人大工作，努力保持勤廉风尚。新一届人大常委会成员，特别是非专职常委，要在集中精力干好本部门工作的同时，对人大工作多用一份心思，多尽一份责任，多使一份力量，以对得住人大常委这一称呼。为此：一要勤勉工作。无论是在其他部门还是在人大工作上，都要勤勉敬业、务实推进、精益求精。

这里强调一下，对于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各位常委要当做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来对待，积极参加、认真审议、反映实情、科学建言、为民履职。二要清廉操守。始终坚持慎独、慎微、慎言、慎行，如同指南针一样，把握人生正确方向，不偏离正确轨道；如同印刷术一样，胸怀大局、拒绝出格行为；如同造纸术一样，珍视清白，绘就完美人生；如同火药一样，切记不可玩火自焚。三要淡定从容。人大常委虽然位高、影响大，但在日常开展活动和推进工作的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一些困难和问题，不是那么顺利、顺当和顺溜。我想，这很正常，大家也不要有什么想法，什么工作不是在克服困难的基础上前进的呢!只要摆正心态、扎实工作，就一定会有良好的成效。

第三，要融入人大工作，努力巩固团结“生态”。人大工作的突出特点是集体领导、集体行使职权、集体决定问题。体现在实际工作中就是：一要集体定事。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和“集体领导、民主审议、会议决定”的要求，讨论决定人大各项工作。对于集体讨论通过的决议、决定，必须无条件地服从，并在实际工作中坚决贯彻执行。二要团结共事。人大常委会的各位成员，特别是领导班子的成员，要珍视团结、加强团结、维护团结。一方面，要按照分工负责的要求，担负好责任；另一方面，要按照分工不分家的要求，协作配合，主动补位不越位，积极担责不推责，齐心协力把人大工作做好。三要大度处事。无论是工作还是生活中，都要宽容、包容、兼容，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切实做到以和共事、以和兴事、以和谋事、以和成事，使人大常委会成为一个团结战斗的坚强集体。

二、不辱使命，努力把开局当做全局来走好

今年是本届人大的开局之年，我们必须全力干好，确保实现新一届人大工作的良好开局。希望县人大的同志，特别是各位常委和班子领导，要着眼“兴休富民”的大业，尽职尽责、兢兢业业地为人民掌好权、用好权，不辜负全县人民的希望和重托。

第一，要把定方向，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是人大依法行使职权的前提和根本保证。为此，要始终坚持县委的领导，围绕县委的决策部署推进县人大工作。一要在部署上与县委同向。按照县十三次党代会关于今后五年的战略部署，特别是县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对今年工作的安排部署，明确县人大常委会承担的目标任务，确定人大全年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任务和工作要点。

二要在推进中与县委同步。围绕县委的阶段性工作重点，安排和推进人大工作。坚持和完善人大重要工作、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始终与县委同频共振。三要在大事上与县委同心。突出行使好重大事项决定权，把县委的重大决定转化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突出行使好人事决定权，确保县委人事意图圆满实现。

第二，要准确着力，积极服务发展大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人大工作的重要使命。当前，休宁正处于极为关键的发展时期，尤其需要全县上下齐心协力、团结奋进，也需要县人大特别是常委会的各位同志不懈努力：一要助推县委科学决策。围绕高新电子产业发展、“六个高潮、六个一百”的推进、齐云山旅游发展、民生工程建设等，通过开展专题调研视察、提出议案等方式，提出建议，为县委决策部署提供有益借鉴。二要促进“一府两院”高效履职。既要通过开展执法检查、部门工作评议和质询等形式，依法监督“一府两院”工作；也要通过联席会议、作出重大决定前及时沟通等形式，加强协作，支持“一府两院”工作，努力形成凝心聚力谋发展的良好局面。三要积极投身发展实践。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要按照县委的安排，积极联系乡镇、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积极参与十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等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贡献。

第三，要关注基层，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人民代表人民选，人民代表为人民”，做好人大各项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要放在基层和基础上:一方面，要服务代表有效履职。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重大事项向代表通报、代表列席有关会议等制度，保障代表的知情知政权。同时，尽力提供好经费、交通等保障，为代表履职提供有力支持，切实把代表的合法权益维护好，把代表的履职条件保障好，把代表的基础作用发挥好。另一方面，要代表人民积极履职。切实做到：一是以民为本，高度关注民生需求，突出抓好地质灾害点治理、扶贫攻坚、民生工程建设、城乡居民收入倍增计划实施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二是以民为师，深入基层一线，做到“三问三求”（问政于民，求发展之策；问需于民，求和谐之道；问计于民，求创新之举）。三是以民为向，围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进行调查视察，切实维护群众利益，探索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不断改善民生，提升群众幸福感。

第四，要创新工作，不断开创崭新局面。人大工作讲究法律、程序，并不意味着不需要创新。实际上，无论是人大工作面临的新要求，还是休宁发展面临的新形势，都需要我们开拓创新推进人大工作。今天审议通过的“任免办法”，可以说是开了一个好头。今后的工作中：一要探索人大监督的新方法、新途径；二要拓展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的新渠道；三要完善人大各项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四要探索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和战斗堡垒作用的新经验；五要探索服务休宁发展的新领域。

三、不负众望，努力把信任当做责任来担当

本次会议，任命了民政、水务等一些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一纸任命重如千钧，希望大家把此次任命当做新起点，把“任命书”当做“责任状”，恪尽职守、勇敢担当、勤勉履职。

第一，要讲大局，做到心中有规矩。作为一名部门领导,任何时候都要找准位置,切记不可我行我素。其中：一要坚持县委核心。始终团结在县委的周围，切实按照县委的决策部署，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推进。绝对不允许对县委交办的工作埋怨抱怨、推诿扯皮、走调走样。二要接受人大监督。各位同志受人大任命产生，一定要正确对待人大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配合人大监督。同时，积极办理好人大代表的议案和建议，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三要落实政府部署。政府的各项工作，是通过政府各组阁局来落实和体现的，大家一定要按照县政府的全年安排部署，明确自身所承当的责任，主动推进落实。

第二，要讲纪律，做到行事有轻重。发改、民政、教育等部门工作，涉及全县经济社会的方方面面，责任重、关注度高，做好各项工作，需要强化法律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规办事。一要守住底线。当前，我们不少部门的工作政策性强、要求高、法律法规严，如果机械性地照搬照做，可能难以达到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加快发展的成效。这就要求我们在实际工作中，要全面掌握，结合实际，灵活运用。但有一条，对于限制性、禁止性的规定，“一票否决”的事项和其他“高压线”，一定要严格遵守，不可突破底线。二要严格程序。程序是公正的前提，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保护我们工作不出错误、少出错误的重要保障。大家在新的岗位上，一定要按照部门工作程序、财经纪律以及“一把手”“两个不直接分管”和“末位表态”等制度要求，严格按程序办事。三要及时沟通。对于遇到的一些

新工作、新问题，如果自己没有把握或不懂，那就要及时与班子的同志们沟通研究，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及时向上级相关部门请教，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落实。

第三，要讲作为，做到统揽有章法。这次任命后，大家就作为相关部门的领导，团结带领各自的团队，推进和开展各项工作，努力为休宁发展尽一份心、出一份力。为此，希望大家切实把握“做事六要诀”（把准方向、超前谋划、抓住关键、统筹兼顾、用心去干、务求实效），努力做到纲举目张：一要善于“抓总”。实践过程中，我们看到有些同志每天忙忙碌碌，但一年到头，也没干出什么成绩；相反，有些同志看上去很“潇洒”，到年底却总能成效明显。其中的差别，就在于是否善于抓住主要矛盾去推进工作。同样，大家抓本部门工作，也要围绕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落实，本部门瓶颈问题的解决等，重点推进，才能张弛有度，富有成效。二要善于“拎起”。“会者不难、难者不会”，任何工作都有自身的规律性，只有掌握了这些规律，才能事半功倍。大家初到新部门，对各项工作都有一个熟悉的过程。要在熟悉具体流程、环节的基础上，从更高层面进行总结归纳，找出规律，把握规律性。比如，如何破解制约发展的要素瓶颈？如何推进惠民政策的落实？都需要大家深入研究探索。三要善于用人。事业成败，关键在人。大家作为领导，既要带头干事，更要想方设法，发挥干部职工的积极性。这其中，一个是要知人善用，不求全责；二个是要注重长远，梯队培养；三个是要关心关爱，融合融洽，力求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第四,要讲形象,做到上下有口碑。对大家自身建设的要求，总体上就是按照“五事型”干部导向，始终坚持“做人六要求”（以诚待人、率先垂范、脚踏实地、天道酬勤、海纳百川、无欲则刚），其中：一要以实干获得尊重。作为部门的“一把手”,要强化“大家跟我上”而非“大家给我上”的理念，努力做到亲力亲为，率先垂范，冲在困难一线和关键节点上。二要以清廉树立威信。始终坚持廉洁自律，公正用权、正派为官，不为金钱所惑，不为名利所累。三要以为人赢得人心。始终胸襟坦荡，尊重领导和部门的前任，尊重同事和班子成员，尊重来办事的群众和客商。特别是对于部门干部的家庭、生活等方面的实际困难，也要尽力帮助。有些事情，我们可能只是举手之劳，但对其他人可能就是关键节点，这个时候帮助人，别人会从心里感激你，接受你，认同你。四要以担当促进工作。

作为一名领导，既要放手让干部干事，也要勇于替干部揽责、担责，才能创造有利于干部干事的良好空间和工作氛围。五要以亲和凝聚合力。沟通让我们更畅通，交心让我们更顺心。领导干部不能高高在上，一定要积极同班子成员、部门同事沟通。这样，不仅能够把握其思想动态，更能让大家感受到你的关心、关怀，从而更积极地工作。总之，要始终保持良好的政治品格、魅力人格和实干风格，才能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

第五，要讲效率，做到履新有变化。要切实认识到当前休宁的发展时不我待，尽快转化角色，进入岗位，进入状态，进入工作。为此，一要尽快交接衔接。把原有单位的相关工作交接好，与新岗位的相关同志做好衔接，全面进入新岗位的工作状态。二要尽快熟悉融入。到新岗位后，要与新同事、特别是新班子成员多交流，可以借此学习请教、相互沟通、加深了解，尽快完成与班子成员间的磨合。三要尽快延续完善。一方面，要保持单位部门工作的连续性，按照目标任务和安排部署，扎实推进。另一方面，要围绕工作重点、工作方式方法等，深入思考，进一步理顺关系、完善职能、健全机构，抓好创新，推动本部门工作顺利进行。

同志们，新班子要有新气象，新班子更要有新作为。希望大家倍加珍视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倍加珍视历史赋予我们的责任，倍加珍惜宝贵的工作机会，一心一意谋发展，认认真真抓落实，切实在任期届满或离开领导岗位时，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优异的答卷。

**第五篇：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3月9日，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在县温泉基地第一会议室召开。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魏时光主持会议并讲话；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金忠、刘学军、吕丙翠、庞增胜出席会议；县委常委、副县长李冬利列席会议。会议一致通过了县人大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听取和审议通过了县政府关于《土地管理法》贯彻执行情况的工作汇报及县政府关于全县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并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会议确定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开局之年的工作总体要求：在中共商河县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县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一二三四五六”的工作思路，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为建设富裕和谐文明现代新商河做出应有的贡献。

魏时光在讲话中指出，今年是新一届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工作，对于承前启后全面推进人大工作，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新一届人大常委会的组成人员，要高度重视和认识人大制度的重要性，牢记使命、不忘职责，用党的纪律严格要求自己，在人民群众中树立良好的干部形象，积极把人大各项工作不断推向前进。他强调，做好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工作要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一切从自觉服从和服务于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出发，保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要严格依法办事，服从各项政治纪律。要充分发扬民主，营造团结和谐的人大工作环境。在县委的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依法行使职权，团结奋进，扎实工作，全面推动我县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